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1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张励先生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陈灵辉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4月16日